JUL302024_03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2102462 日期：2024年7月30日

关于行政上诉办公室决定的动议

表格 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人力资源和营销传播专家，寻求基于就业的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作为具有特殊能力的人员，并寻求对该分类所附工作要求（即劳工证）的国家利益豁免。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豁免所要求的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我们驳回了随后的上诉。现该事项基于合并的重新开案动议和复议动议提交至本办公室。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经审查，我们将驳回该合并动议。

重新开案动议必须陈述新的事实并有书面证据支持。8 C.F.R. § 103.5(a)(2)。我们对动议的审查仅限于审查我们最新的决定。8 C.F.R. § 103.5(a)(1)(ii)。我们可以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见 Matter of Coelho, 20 I&N Dec. 464, 473 (BIA 1992)（要求新证据具有改变结果的可能性）。

我们通过引用纳入我们在上诉决定中的先前分析。概括而言，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拟议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也未能证明她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事业。因此，记录未表明，权衡之下，豁免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有利于美国。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记录已证明她符合豁免所要求的工作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的资格。

在我们先前的决定中，我们解释称，在确定拟议事业是否具有国家重要性时，我们考虑其潜在的前瞻性影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AAO 2016)。虽然申请人的个人陈述反映了其打算在美国作为人力资源和营销传播专家工作，

但她未提供充分的信息和证据以证明其拟议事业的前瞻性影响达到了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同样，在 Dhanasar 案中，我们认定请愿人的教学活动未达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因为这些活动不会对其领域产生更广泛的影响。Id. at 893。在此，申请人未表明其拟议事业具有雇用美国工人的重大潜力，或以其他方式为美国带来实质性的积极经济效应。

在动议中，申请人未提供任何新的、具有证明力的事实以证明我们在驳回上诉时存在错误。相反，申请人重复了记录中已有的信息，并要求我们推翻我们关于相同证据的先前决定，尽管我们已解释记录为何未能证明资格。申请人声称我们未对其提交的具有证明力的研究作出评论，并称我们忽视了该证据。与申请人的主张相反，我们无须详尽无遗地列出所提交的每一项证据，尽管我们考虑了全部内容，而且最重要的是，我们承认人力资源领域很重要，正如具有证明力的研究所表明的那样。见 Medtronic, Inc. v. Daig Corp., 789 F.2d 903, 906 (Fed. Cir. 1986)（“ 我们推定事实认定者审查了所提交的全部证据，除非[事实认定者]明确表示相反。 ”）。在上诉中，申请人重新提交了以下内容：个人陈述、商业计划书、专家意见书、意向书以及多份归类为具有证明力的研究的文件。我们已在先前的决定中彻底考虑了该证据。由于申请人未提供任何新的、具有证明力的事实以证明我们在驳回上诉时存在错误，重新开案动议将被驳回。见 8 C.F.R. § 103.5(a)(2), (4)。

其次，复议动议必须证明我们的先前决定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不正确适用，且该决定基于决定作出时诉讼记录中的证据是不正确的。8 C.F.R. § 103.5(a)(3)。我们对动议的审查仅限于审查我们最新的决定。8 C.F.R. § 103.5(a)(1)(ii)。我们可以批准满足这些要求并证明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动议。

在动议中，申请人对我们先前决定的正确性提出异议。申请人主张我们未考虑先例意见存在错误，并援引 Matter of E-L-H-, 23 I&N Dec. 814 (BIA 2005)，该案确立董事会先例决定适用于涉及同一问题的所有程序，除非且直至其被推翻或修改。申请人随后提及 Dhanasar。1 她陈述道：“ 如同在 Matter of Dhanasar 中一样，[申请人]提交了来自两位（2）在学术界和工业界担任高级职位的独立专家的意见，描述了其拟议事业的重要性，以及更广泛而言，其工作对美国的益处。此外，我们提交了一份详细的商业计划书，来自 I 的众多美国实体紧急依赖[申请人]服务的信函，以及支持[申请人]主张的具有证明力的研究。 ”在 Dhanasar 案中，“ 请愿人提交了来自在学术界、政府和工业界担任高级职位的个人的具有证明力的专家信函，描述了高超音速推进研究相对于美国战略利益的重要性。 ”Id. at 892。此外，请愿人“ 提供了媒体报道和其他证据，记录了众议院军事委员会对

1 我们的上诉决定具体依据 Dhanasar 分析框架的第一项要件考虑了申请人的资格。

高超音速技术发展的关注，并讨论了美国在这一研究与发展领域进展的潜在意义。 ”Id. 在此，申请人未证明本申请的事实与 Dhanasar 先例决定中的事实相类似。例如，与 Dhanasar 案中的科学研究人员不同，申请人未证明其拟议事业在其领域具有更广泛的影响。

相反，如上所述，申请人要求我们推翻我们先前的决定，尽管我们已解释记录为何未能证明资格。由于申请人未证明我们先前的决定在我们作出决定时基于对法律或政策的不正确适用，复议动议将被驳回。8 C.F.R. § 103.5(a)(3)-(4)。

命令：重新开案动议被驳回。

进一步命令：复议动议被驳回。